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NSCDL2025-061-03

项目名称：2026-2027年图书馆中文图书期刊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南京审计大学

中 标 人：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NSCDL2025-061-03

政府采购计划号：ZC3200000002025046525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审计大学

住所地：南京市浦口区雨山西路 86 号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地：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金培路 2 号湖北三新文化企业总部基地（全部自用）1-4 号厂房 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及其数量、金额及联系信息等

1、货物内容：2026-2027 年图书馆中文图书期刊采购项目，包二：中文期刊。

2、中标折扣：**82%**，中标不中量，由甲方根据乙方履约情况合理分配，据实结算。

3、双方联系信息：

甲方联系人：王振宇　　固定电话：025-58318258　　移动电话：13584005521

乙方联系人：程超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13913878025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四、产权担保

1、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六、甲方责任

1、甲方通过乙方提供的期刊目录订购所需要的中文报刊，并保证及时向乙方报送订单。

2、甲方原则上确保在征订当年 12 月 31 日前将所订购报刊款汇往乙方指定账户，如遇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顺延一个月付款。

3、甲方应及时查验收到的期刊，如发现所收期刊与订购目录的内容不符、期刊破损、倒装、缺页等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予以换刊。

七、乙方责任

1、征订报刊信息源

1.1 乙方必须能够免费提供全国邮发报刊和非邮发报刊的征订目录，并能以纸质和电子文本的形式提供给甲方；

1.2 乙方保证及时向甲方提供新刊信息及期刊改名、停刊、休刊、合刊、分刊等变化信息；

2、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期刊完全为正版期刊，若有非法出版物，乙方必须完全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3、 MARC 数据

3.1 乙方提供的 MARC 数据必须符合《中国文献编目规则》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的要求，并能被“汇文文献信息服务系统”所接受；

3.2 订购数据的著录要求：每种期刊的刊名、征订号、出版频率、单价、ISSN、年价等详细信息，乙方所提供的数据需与所订报刊相匹配。

4、文献配送

4.1 乙方负责将甲方订购的期刊及时、定期并免费送达指定的接收地点，每周至少发货一次；

4.2 为保证期刊的时效性，原则上以期刊出版发行时间起 30 天内送达，若有特殊情况不能及时送达，应及时说明原因。

4.3 乙方负责提供每包刊物的发货清单，清单中应包括期刊的刊名、征订号、卷期、复本数、册数、发货日期、包号等，期刊装包顺序与清单一致，清单应字体清晰，一式两份，内容一致，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便于验收、查对。

4.4 乙方负责将刊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一切供货费用及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4.5 所有配送到馆服务均须乙方自行完成，不可使用第三方物流公司配送。

5、报刊的补缺与退款

5.1 乙方保证正常出版期刊 100%的订到率和按期刊册数 98%以上的到货率，若 2%＜承诺到货率—实际到货率≤5%，则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00 元；若 5%＜承诺到货率—实际到货率≤10%，则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000 元；超过 10%则取消下一年度投标资格。若不能按时供货的期刊种数或册数达到或超过

订单的 20%，即可以认定投标方不具备供货条件，招标方有权要求退订，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标方承担。

5.2 对于正常出版刊物，若二个月内没有到货，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补缺；

5.3 乙方一年应至少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通报两次供刊情况，并对缺刊、停刊等具体情况及时说明原因。对于未订到、停刊与休刊的期刊款应及时进行清账退款，并提供清单；

5.4 对于已收刊款而由于出版商原因未到期刊，乙方无条件保证给予退款；

5.5 甲方报定正确而乙方在订购周期内错购、误购的少量期刊及有质量问题的期刊，乙方无条件提供退货保证；

5.6 乙方不搭配任何未订购的期刊资料，对不适合甲方收藏、有印刷质量问题、破损的期刊，无论加工与否，乙方保证提供换刊服务。

6、应标承诺书响应

6.1 乙方必须严格履行应标承诺书中承诺的事项，每违背一项扣除 500 元（到货率和图书捐赠除外，到货率按照本合同中 5.1 到货率执行）；

八、付款方式

1、各分包均执行批次结算付款方式：甲方按照合同规定要求提供中文图书、期刊，并完成相应的后期服务，经甲方验收合格，根据实际验收情况，以一年内结算总码洋乘以 **82%**确认最终结算金额，乙方开具结算金额对应的销售发票及清单明细，甲方支付中标人全部货款。

2、凡送交到甲方的期刊，以实收定价作为计算刊款的依据，经验收发现刊款与发货单不相符的，甲方及时通知乙方派员到验收地核算，乙方接到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不能派员核算的，以需方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刊款金额。

3、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作为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无息退还。

十、违约责任

1、逾期超过 15 天仍不能完成交货量的，甲方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属严重违约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另择途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对不履行服务承诺的中标商，在合同执行期间，甲方有权减少订刊量或停止其供货资格。有不良记录的商家，招标方后续招标时有权拒绝其投标；

3、乙方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将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协议)，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①高价低折类图书期刊、特价类图书期刊；②私自搭配图书期刊；③盗版、盗印图书期刊及其他非法出版物；④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承诺的加工服务，差错率高，经提醒未及时整改；⑤在本次招标中的承

诺未能履行并经甲方提醒仍未能执行，如现货图书期刊三个月到货率不能达到规定要求、未到书刊长期不予回告等；⑥因触犯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有关部门调查起诉；⑦其他违反本协议及招标文件有关条款之行为。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2、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三、诉讼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南京市浦口区。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叁份。

甲方（签章）：南京审计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4 月 7 日

乙方（签章）：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程超

联系电话：13913878025

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